##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6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4年1月29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鉴于公司董事长景广军先生已申请辞职,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公司董事夏志宏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会议以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付向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年1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景广军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及其他所任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景广军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景广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对景广军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股东推荐,拟提名付向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对付向东先生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进行审查,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以及被中

国证监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提名付向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拟增补付向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付向 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付向东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将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件:

付向东,男,197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贵州轮胎股份公司三分厂厂长,贵州轮胎股份公司载重子午胎分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贵州大力士轮胎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广州市华南橡胶轮胎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部长、副总工程师,山河智能董事、总经理,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与安全健康环境部总经理;拟任山河智能董事。付向东先生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付向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形: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查,付向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